

附件

白水县司法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进行保密审核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全县司法行政工作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 承担县委依法治县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制定各部门普法计划年度考核，制定法制宣传、普及法律常识和依法治县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地方、行业、基层依法治理工作。

3、 管理、指导和监督全县律师、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综合管理整顿社会法律服务市场。

4、 监督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

5、 监督管理基层司法所工作。

6、 协调管理“148”法律服务专线工作。

7、 指导管理全县人民调解工作。

8、 指导管理、组织实施社区矫正工作，监督管理和教育帮助社区矫正对象。

9、 指导管理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财务计划、服装、车辆等物资装备工作。

10、 指导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管理局机关和下属事业单位的人事工作。

11、 指导监督县律师协会、公证员协会和人民调解协会工作。

12、依据政府公布的部门“权利清单”和“责任清单”，依法行使行政职权，承担行政职责。

13、完成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内设机构。

司法局内设 9 个股室：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办、综合办公室、法治调研督察股、行政复议应诉股、行政执法监督股、社区矫正中心、普法与依法治理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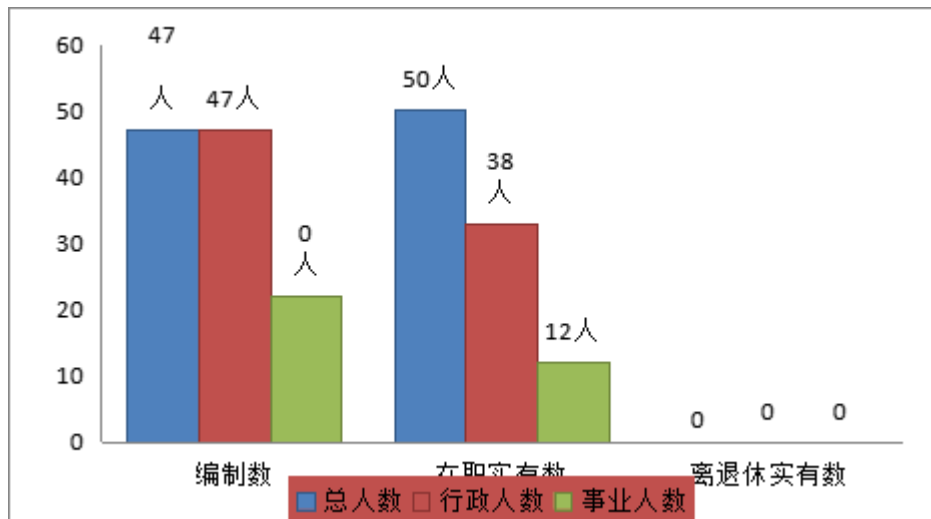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白水县司法局（机关）
2	白水县公证处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7 人，其中行政编制 47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50 人，其中行政人员 38 人、事业人员 1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年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白水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4.38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 外交支出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 国防支出	0.00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604.14
5. 事业收入	0.00	5. 教育支出	0.00
6. 经营收入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 其他收入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4
		9. 卫生健康支出	12.60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 农林水支出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26.77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14.38	本年支出合计	619.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77.37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收入总计	691.75	支出总计	619.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制部门：白水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 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 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614.38	614.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26.77	526.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526.77	526.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436.65	436.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4.83	24.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5.30	65.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4	48.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24	48.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44	46.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0	12.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0	12.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0	12.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77	26.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77	26.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77	26.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制部门： 白水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691.75	524.25	167.49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04.14	436.65	167.49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604.14	436.65	167.49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436.65	436.65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1.75	0.00	31.75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35.74	0.00	135.7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4	48.2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24	48.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44	46.4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0	12.6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0	12.6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0	12.6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77	26.7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77	26.7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77	26.7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 白水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4.38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 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 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604.14	604.14	0.00	0.00
		5. 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4	48.24	0.00	0.00
		9. 卫生健康支出	12.60	12.60	0.00	0.00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2. 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26.77	26.77	0.00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14.38	本年支出合计	691.75	691.75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白水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7.3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4.38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总计	614.38	支出总计	691.7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白水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91.75	524.25	167.4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04.14	436.65	167.49
20406	司法	604.14	436.65	167.49
2040601	行政运行	436.65	436.65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1.75	0.00	31.75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35.74	0.00	135.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4	48.2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24	48.2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44	46.4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0	1.8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0	12.6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0	12.6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0	12.6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77	26.7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77	26.7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77	26.7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白水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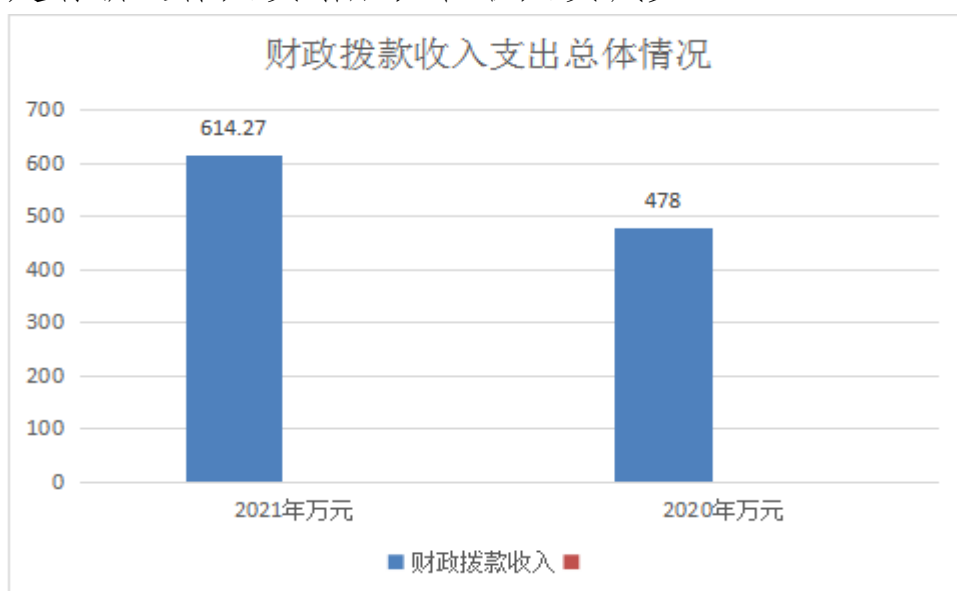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80	0.00	1.48	0.00	0.00	0.00	0.00	0.32
决算数	0.83	0.00	0.54	0.00	0.00	0.2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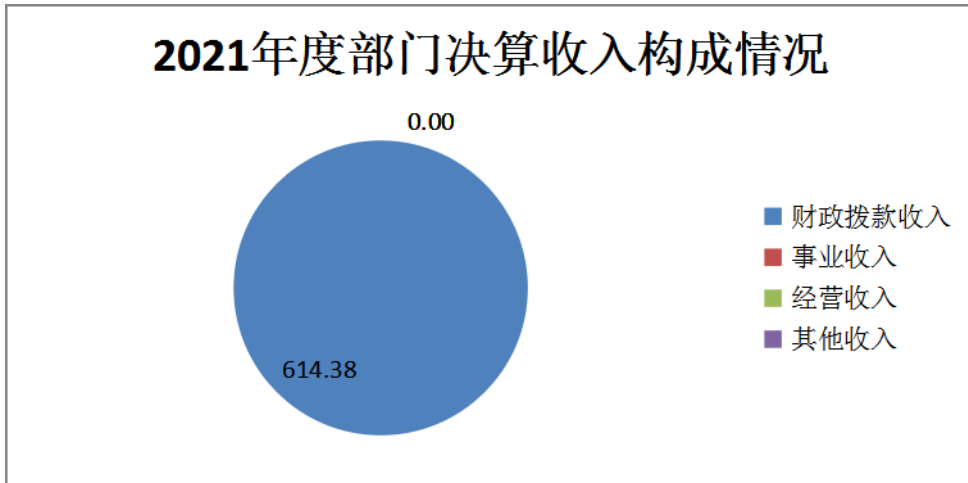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614.3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36.38 万元，下降 22%。主要是其主要原因是新退休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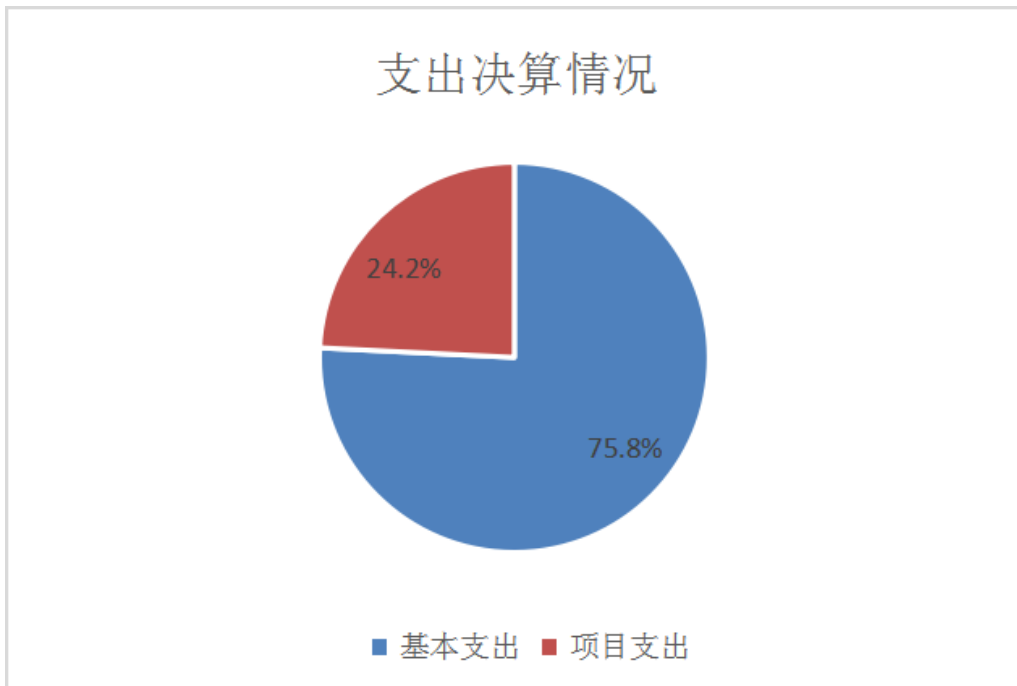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合计 614.3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14.38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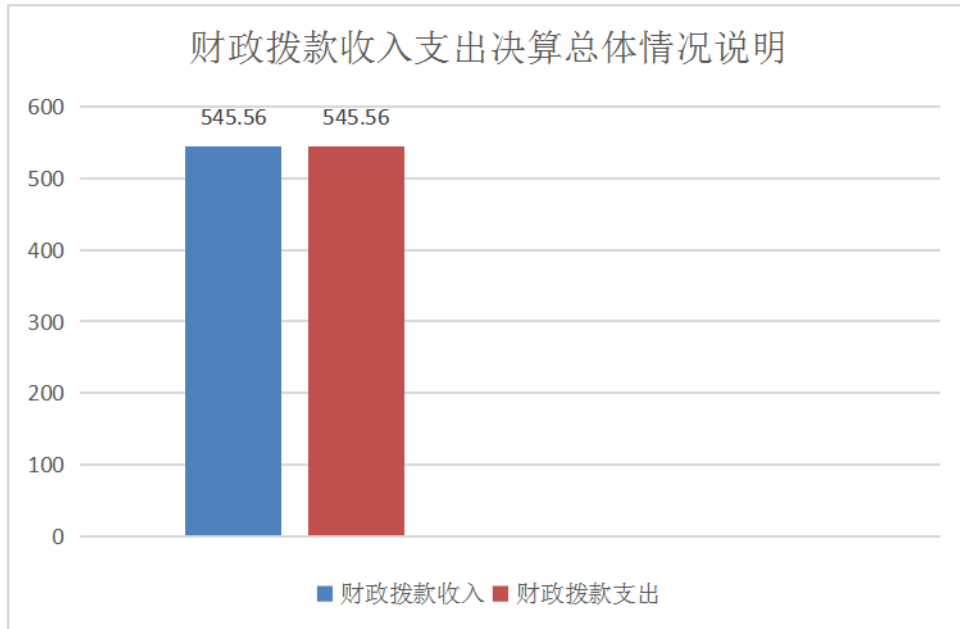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691.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24.25 万元，占 75.78%；项目支出 167.49 万元，占 24.2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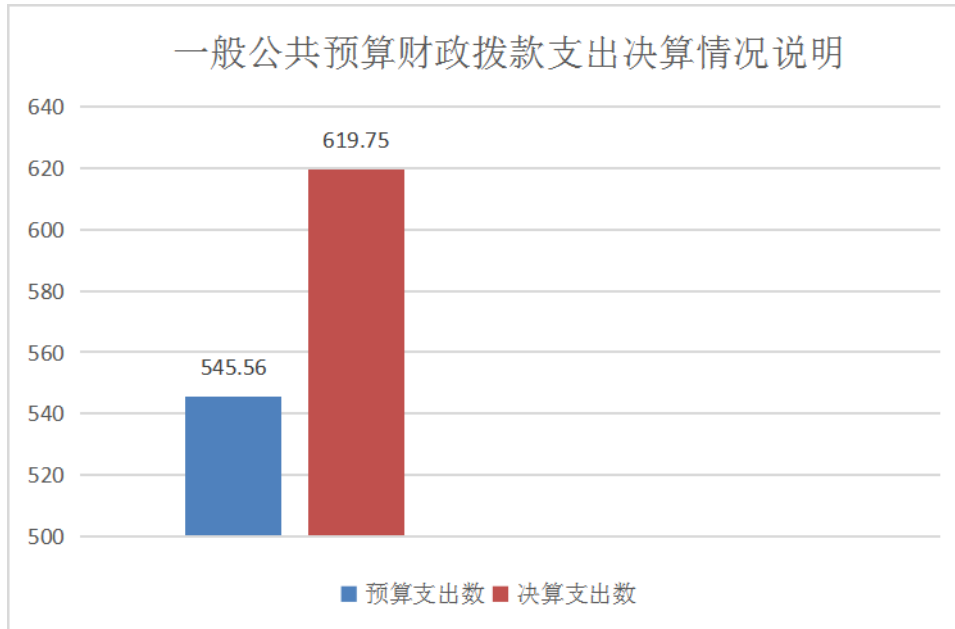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均为691.75万元，较上年减少5.06万元，降幅6.7%，其主要原因是有新退休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45.56万元，支出决算619.75万元，完成预算的8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4.19万元，增长11.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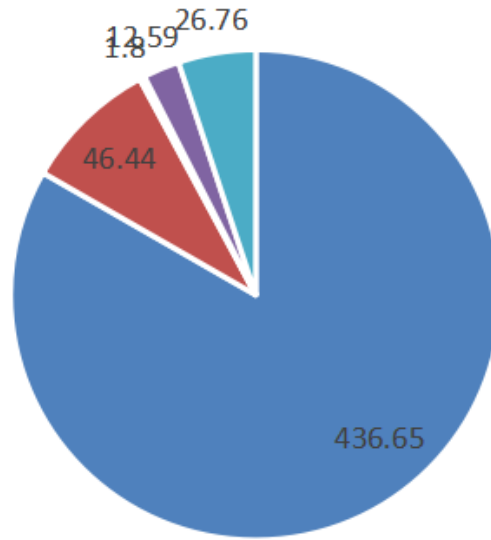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行政运行(项)。预算 436.65 万元，支出决算 436.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 135.73 万元，支出决算 135.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 12.59 万元，支出决算 12.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 26.76 万元，支出决算 26.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91.7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481.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0101）190.41 万元，津贴补贴（30102）173.9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0108）46.4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0110）1.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0112）0.54 万元，住房公积金（30113）26.7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0199）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30305）0.28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09.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0201）171.81 万元，，印刷费（30202）0.17 万元，电费（30206）1.44 万元，差旅费（30211）0.52 万元，会议费（30215）0

万元，培训费（30216）0万元，公务接待费（30217）0.54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0239）20.76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0.83万元，支出决算0.8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保有车辆0台，购置车辆0台，较上增长0台，增幅0%，其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车辆购置。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长0万元，增幅0%，其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车辆维护费用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公务接待3批次，20人次，支出0.54万元，较上年减少2.94万元，降幅84%，其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培训费支出0万元，较上年减少0.35万元，降幅3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会议费支出 0 万元，较上年一样，其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无会议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与支出情况，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财政补助行政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及下属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2021 年本部门实现了专项业务

费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614.3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专项业务费绩效目标随同本部门预算一并公开，详见附表。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不反映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白水县公安局				
市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40.35	140.35	100%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		140.35	140.3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发放宣传资料,采购装备,改善村级人民调解组织和司法所办公环境,提高司法行政服务群众的水平和能力,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			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发放宣传资料,采购装备,改善村级人民调解组织和司法所办公环境,提高司法行政服务群众的水平和能力,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法律咨询人次	170 ≧ 件	170 ≧ 件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法律援助需求	全额用于法律援助工作	全额用于法律援助工作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进度	1	1	
		成本指标	案件补助费	全部到位	全部到位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挽回受援人损失	200 ≧ 万元	200 ≧ 万元	
社会效益		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有提高	有提高		

	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反响、社会影响力	有加强	有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理人满意度	98 \geq %	100 \geq %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省市检查、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绩效目标,主管部门汇总时按整体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形成的实际支出。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不反映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司法局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主要职责:1、贯彻执行中省市关于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及统计制度、统计标准,完成国家各项统计调查任务;2、制定全县统计工作规划、安排、调查方案以及管理办法,协调全县统计工作;3、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规章的实施,建立统计数据质量审核、评估和监控制度并组织实施;4、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全县各乡镇、各部门的统计和国民经济核算工作;5、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大的国情国力普查方案,组织实施全县人口、经济、农业等有关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统计数据;6、搜集、整理、提供全县基本统计资料,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出版全县的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并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进行统计分析、评估、预测和监督;7、组织、指导全县政府统计系统和部门行业统计的基础建设,建立健全统计工作网络,不断推进统计工作正常化、标准化和规范化;8、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度白水县政府财政拨款支出494.5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42.48万元、日常公用经费22.38万元、项目经费29.38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2021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县统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坚守统计数据质量“生命线”,坚持抓好七人普后续工作,圆满完成五经普准备工作任务,抓好常规报表报送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来源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编制 (26分)	部门预算	16	部门收入预算中，除公共预算拨款外，政府性基金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收入数据完整，得2分；收入来源未编报齐全或编报数据有错误的，每出现1处，扣0.2分，扣完为止。 部门支出预算编制中，要求专门反映的“三公经费”、会议费、资产配置、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等内容，编报完整的，得2分；应编未编或出错1处，扣0.2分，扣完为止。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100%	100%	4		
				部门预算编报金额与财政控制指标一致，得1分；编列预算科目准确，得1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含专项业务费、政府性基金和非税收入安排的项目支出，下同）细化、分类填报准确，得2分；以上三项每出错1项，扣0.2分，扣完为止。	2021年度预算批复	100%	100%	4		
				预算编制按规定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得2分；“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小于等于10%的，得2分，大于10%，得0分。	2021年度预算批复	100%	100%	4		
				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得4分；各个环节每超时限1次，扣0.5分，扣完为止。	2021年度预算批复	100%	100%	4		
	绩效目标	1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逐项编报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完整、规范、合理的，得5分，未逐项编报的扣0.5分；	2021年度预算批复	100%	100%	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编报完整、规范、合理的，得5分。绩效目标编报不完整、不规范、不合理，应量化未量化，指向不明确的，每出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	2021年度预算批复	100%	100%	5		
	预算执行 (46分)	预算完成率	8	以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与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完成率在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完成率小于等于85%的得0分。	2021年决算报表	100%	100%	8		
			执行进度率	10	用每个时点月底的公共财政支出进度与其序时支出进度的比率，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3月、6月、9月、11月部门实际支出进度大于序时支出进度时，得2.5分；小于序时支出进度时，按公式计算得分。	预算执行情况表	100%	100%	8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8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4分；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	2021年决算报表	100%	100%	4		
				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4分；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	2021年决算报表	100%	100%	4		

		专项资金预算下达及时率	8	以每年5月底各部门市级专项资金预算下达率进行评价。预算下达率小于等于60%，得0分；大于60%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100%	100%	4		
				以11月底各部门中省专项资金预算下达率进行评价。预算下达率小于等于95%，得0分；大于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100%	100%	4		
过程	预算执行 (46分)	三公经费控制	6	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小于或等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得3分；大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得0分。	2021年决算报表	100%	100%	3		
				以部门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与预算数进行评价。部门“三公经费”决算数小于或等于预算数，得3分；大于预算数，得0分。	2021年预算决算报表	100%	100%	3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6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大于等于95%的，得6分；执行率在70%-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小于等于70%的，得0分。		100%	100%			
	预算管理 (28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10	按规定公开部门预算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	2021年度预算批复	100%	100%	2		
				按规定公开部门决算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	2021年度预算批复	100%	100%	2		
				按规定公开“三公经费”预算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	2021年度预算批复	100%	100%	2		
				按规定公开“三公经费”决算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	2021年度预算批复	100%	100%	2		

			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							
			按规定公开专项资金分配办法、分配过程等要求公开的各项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	2021年度预算批复	100%	100%	2			
	绩 效 评 价	18	部门管理的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率大于等于80%的,得3分;自评率在80%-60%的,得2分;自评率在60%以下的,得1分;未开展自评的,得0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率100%的,得3分,不足100%的,按比例得分。	2021年度自评报告	100%	100%	6			
按时限向财政部门报送绩效自评报告、自评表等相关绩效信息的,得2分,每超过1个工作日,扣0.2分,扣完为止;绩效自评报告内容完整、格式规范、数据详实的,得2分。内容不完整、格式不规范、数据不充实、分析不到位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			2021年度自评报告	100%	100%	4				
按照“谁支出、谁负责”原则,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监控的,得2分;绩效目标运行情况填写规范、内容完整、报送及时的,得2分。未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			2021年度自评报告	100%	100%	4				
部门对绩效评价结果有应用的,如完善相关制度办法、加强财政财务管理、及时落实整改存在问题的,得2分;按要求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绩效自评结果的,得2分。未按要求进行结果应用的,每次扣0.5分,扣完为止。			2021年度自评报告	100%	100%	4				
得分合计								9	2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若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则表述为“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